

2024年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
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拟订有关政策措施和管理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制定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指导区直有关部门和街道开展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

（四）负责全区城市容貌、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城市容貌、户外广告招牌设置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全区城市容貌景观的品质提升。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监督落实。

（五）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环境卫生作业标准规范，组织全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按权限会同有关部门对环境卫生等城市管理费用收取、使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组织实施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有关规定。

（六）负责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统筹全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七）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监督管理。贯彻落实燃气管理相关

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燃气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燃气技术标准规范。对燃气供应保障、燃气设施建设、安全生产、经营秩序、设施运营、服务质量、设施保护等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编报市容环卫设施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全区环卫设施建设、验收和移交，对工程变更、技术改造等实施审查、审批。监督协调环卫、燃气行业设施建成接收后日常管理和维护。

（九）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井盖设施的监管和应急处置，协调、监督、指导井盖设施维护管理责任人落实维护管理责任。

（十）负责全区行政区域内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监督管理。负责全区行政区域内建筑废弃物监督管理。负责粪便、死禽畜、变质肉类等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

（十一）执行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规范、行为规范。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跨行政区域的案件和区人民政府或本局认为有较大影响的案件的查处。负责与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双向告知、案件移送、信息共享和执法协作。组织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业务培训、综合考核，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普法教育、宣传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监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依法、规范、文明执法。

（十三）组织拟订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科技发展、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数字化、智慧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四）联系城市管理系统行业协会。统筹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计划财务科、综合协调科、设施建设和安全监管科、市容景观管理科（审批服务科）、环境卫生管理科、分类管理科、燃气管理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监督检查和监控管理科、信访维稳科、人事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60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231.03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9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604.8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6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32.88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838.55	本年支出合计	20,838.5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838.55	支出总计	20,838.5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838.55	5,683.14	14,92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31.0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90	4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9.90	4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9.90	4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5.56	1,45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2	2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46	13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604.88	3,482.36	14,924.38	0.00	0.00	0.00	0.00	0.00	198.1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77.38	3,37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79.38	3,1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8.00	1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54	1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6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54	1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49.22	0.00	3,5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136.59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649.22	0.00	3,5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136.5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8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8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88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38.55	5,314.66	15,523.88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90	0.00	49.9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9.90	0.00	49.9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9.90	0.00	49.9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5.56	1,45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2	2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46	13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604.88	3,179.38	15,425.5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77.38	3,179.38	198.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79.38	3,1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8.00	0.00	198.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54	0.00	166.54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54	0.00	166.54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49.22	0.00	3,649.22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649.22	0.00	3,649.2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88	0.00	32.88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88	0.00	32.88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88	0.00	32.88	0.00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68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924.3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9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406.7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6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0,607.52	本年支出合计	20,607.52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0,607.52	支出总计	20,607.5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83.14	5,314.66	368.48
[204]公共安全支出	49.90	0.00	49.90
[20402]公安	49.90	0.00	49.90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49.90	0.00	49.9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0.00	15.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0.00	15.00
[2079902]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0.00	1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5.94	1,855.9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5.56	1,455.5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2	266.9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46	133.46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482.36	3,179.38	302.98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77.38	3,179.38	198.00
[2120101]行政运行	3,179.38	3,179.38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198.00	0.00	198.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8	0.00	104.98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8	0.00	104.98
[213]农林水支出	0.60	0.00	0.6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60	0.00	0.6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60	0.00	0.6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9.34	279.3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9.34	279.34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9.34	279.3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314.66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76.11
[30101]基本工资	415.03
[30102]津贴补贴	1,451.92
[30103]奖金	689.3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9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3.4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3
[30113]住房公积金	279.3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4.9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89
[30201]办公费	19.11
[30204]手续费	0.40
[30205]水费	1.30
[30206]电费	12.00
[30207]邮电费	32.58
[30209]物业管理费	6.0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60
[30227]委托业务费	17.75
[30228]工会经费	52.51
[30229]福利费	105.0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4.3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7.66
[30302]退休费	1,413.26
[30305]生活补助	1.90
[30309]奖励金	22.50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68.4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48
[30206]电费	1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0.6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8]专用材料费	0.68
[30226]劳务费	21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133.2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40.81	300.20	340.61	0.00
“三公”经费	33.10	33.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2.50	32.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0	32.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0	0.6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24.38	0.00	14,924.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924.38	0.00	14,924.3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1.75	0.00	11,411.7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12.63	0.00	3,512.6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512.63	0.00	3,512.63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314.66	5,314.66	5,314.6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5,314.66	5,314.66	5,314.6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476.11	3,476.11	3,476.1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89	397.89	397.8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7.66	1,437.66	1,437.66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523.88	15,292.85	368.48	14,924.38	0.00	0.00	231.03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5,523.88	15,292.85	368.48	14,924.38	0.00	0.00	231.03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城维计划-越秀区市容管理工作经费	225.00	225.00	0.00	225.00	0.00	0.00	0.00	通过深入开展社区容貌品质全域提升行动和推进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全民行动，每年培育不少于3个区级容貌品质社区和打造不少于1个经区认可的“门前三包”样本镇（街），持续改善和提升城市容貌水平。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城维计划-越秀区餐饮场所推广使用管道燃气三年行动奖励经费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给予符合条件的报装使用管道燃气餐饮场所用户奖励扶持政策，大力推广餐饮场所报装使用管道燃气，完成市局下达的餐饮场所改造管道燃气工作任务指标，进一步改善辖区用气结构，提升燃气整体安全水平。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城维计划-越秀区旧楼加装管道燃气优惠奖励经费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旧楼加装管道燃气用户实施奖励扶持政策，提高旧楼居民报装管道燃气的积极性，完成市局下达的旧楼居民报装使用管道燃气工作任务指标，提高我区管道燃气普及率，改善辖区用气安全状况。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大力加强视频监控和日常巡查检查保障、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检验、强化公有物业维修维护安全管理等工作，不断提升依法执法能力，维护良好市容环境秩序。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越秀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363.63	1,363.63	0.00	1,363.63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充分利用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竞争性资金，进一步提升本区城乡环境建设工作标准，加快推动环卫保洁精细化、街面秩序规范化和市容景观品质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水域保洁经费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强化河涌环卫保洁管理，优化作业模式，加大机械化设备和作业投入，提升环卫管理水平和运作效能，落实好环卫工人权益保障，维护环卫工人队伍稳定，高标准保持全区河涌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越秀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项目	9,639.00	9,639.00	0.00	9,639.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推进生活垃圾收运体制改革，以全覆盖、标准化、品质化、智能化为着力点，建立“政府监管、企业运作、全链覆盖、专业服务”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体系，全面落实垃圾分类收运要求，全面改善城市卫生环境；高标准保持全区河涌、护栏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经费	198.00	198.00	198.00	0.00	0.00	0.00	0.00	协助城管执法队员对辖区内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进行日常管理，保障协管员工资公积金社保等基本待遇，维持较高素质城管协管员队伍人员稳定。
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7.59	7.59	0.00	7.59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对12座垃圾转运站站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对10座环卫公厕改造，提升设施硬件水平，更新便民服务设施。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越秀区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566.00	566.00	0.00	566.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充分利用市环卫补助专项资金，进一步提升本区城乡环境卫生工作标准，加快推动环卫保洁精细化、环卫设施建设管养规范化、重点区域环卫质量品质化，全面提升民众满意度。
穗财建[2023]83号2024年越秀区年度结余垃圾处理包干经费	718.00	718.00	0.00	718.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和源头减量，将年度分类减量目标分解到各街道，力争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上水平、走前列，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中当好示范和表率。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越秀区违法建设治理市级补助经费	440.00	440.00	0.00	440.00	0.00	0.00	0.00	通过合理分配使用违法建设治理财政奖励经费，指导激励各街道大力开展违法建设查处，分类分步加快推进越秀区完成各项违法建设治理任务，完成市下达我区年度拆违工作任务，不断提升违法建设治理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拆违支出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规范我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秩序，源头遏制违法建设；进一步完善查控工作机制，指导各街道开展违法建设查处；进一步压实责任，分类分步稳妥加快推进存量违法建设治理，完成市下达我区的拆违工作任务。清理禁设类型的户外广告和招牌，严控新建违法户外广告招牌，提升城市容貌和视觉景观效果。
行政辅助人员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协助处理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工作，保障行政辅助人员工资公积金社保等基本待遇，维持较高素质行政辅助人员稳定。
越秀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体系建设	49.90	49.90	49.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维持视频监控系统设备良好运转，同一时期摄像头联通率不低于95%，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城市管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撑，视频巡查覆盖率恢复至2021年9月到期前水平。
花市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围绕花市主题和迎春节庆活动的工作思路，强化城市管理工作力度，圆满完成花市期间城管保障任务。
餐饮场所推广使用管道燃气优惠奖励经费（区级）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符合条件报装管道燃气的餐饮场所用户给予适当优惠奖励，降低用户报装管道燃气成本，提升用户报装管道燃气积极性，大力推广餐饮场所报装使用管道燃气，提高使用管道燃气普及率，改善辖区燃气安全使用状况。
旧楼加装管道燃气优惠奖励经费（区级）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符合条件的报装管道燃气的旧楼居民用户给予适当优惠奖励，降低用户报装管道燃气成本，提升用户报装管道燃气积极性，大力推广旧楼居民报装使用管道燃气，提高旧楼居民使用管道燃气普及率，改善辖区燃气安全使用状况。
户外广告和招牌管理工作经费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对我区公共设施户外广告位置使用权价值进行评估，顺利完成公有物业的户外广告位置使用权的公开出让。积极做好户外广告规划的编制工作，加强户外广告和招牌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口协作经费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与协作地区相关项目的协作，加强与协作地区的帮扶工作的沟通联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扩大协作领域，提高帮扶工作水平。助力协作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城市管理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	466.90	466.90	0.00	466.90	0.00	0.00	0.00	通过长期租赁智能分析平台和视频线索处置平台，增设120路监控点和配套LED屏，打造智慧城管可视化应用体系，构建城市治理工作的高效化、科学化，构建感知全方位、监管全天候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治理水平。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视频监控场景化项目	120.00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加强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强化投放点现场管理，实现投放点位智能化、便利化、清洁化改造提升，进一步改善居民投放环境，提高实时监管效能；进一步加大生活垃圾宣传推广力度，引导居民分类投放习惯养成。
推广垃圾分类及就近分流处理经费	68.26	68.26	0.00	68.26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增加建设六马路“趣分类生活站”、东山街“街区绿矿”亮点工程配套设备配置，进一步加大生活垃圾宣传推广力度，以点带面，引导居民分类投放习惯养成，推动全区垃圾分类工作的整体推进。
“绿美越秀”系列评选活动经费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绿美越秀”系列评选活动，推进越秀区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和背街小巷环境品质提升工作，全面带动提升越秀区城市环境品质。
2024年环卫收费系统	37.65	37.65	0.00	37.65	0.00	0.00	0.00	通过推进越秀区环卫收费系统建设，构建透明、规范和便捷的线上收费流程，改变传统的上门收费模式，提升环卫收费效率和透明度。
登峰街辖内铁路沿线绿地景观设施	33.98	33.98	33.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增设登峰街辖内铁路沿线绿地景观设施，整治并提升“广州东站—广州站—白云站”铁路沿线环境，打造绿色交通走廊，基本实现铁路沿线环境整洁美观。
2024年环卫设备购置经费	272.35	272.35	0.00	272.35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增加配置环卫机械化车辆设备，减轻人工保洁压力，提高保洁效率，提升环卫保洁机械化作业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城维计划-越秀区生活垃圾分类全面提升以奖代补经费	121.21	0.00	0.00	0.00	0.00	0.00	121.21	通过实施本项目，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加速推进越秀区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上水平、走前列。实现投放点日常管养、厨余垃圾总量、低值可回收总量三提升，进一步加大生活垃圾宣传推广力度，加快垃圾分类新设备新技术的推广使用。
2023年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5.39	0.00	0.00	0.00	0.00	0.00	15.39	通过实施本项目，充分利用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竞争性资金，进一步提升本区城乡环境建设工作标准，加快推动环卫保洁精细化、街面秩序规范化和市容景观品质化。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实体账户结转）	32.88	0.00	0.00	0.00	0.00	0.00	32.88	实施本项目，做好外地就医人员报销结算，完成工程尾款和评审费结算，提升保障力。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2023年结转）	2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6	通过实施本项目，广泛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活动和专项燃气安全监管服务，加强燃气安全检查装备保障，提高燃气隐患问题排查整治工作质量，提升整体安全水平。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838.55万元，比上年减少1,033.28万元，下降4.72%，主要原因是2022年跨年项目已完成，本年预算安排减少；支出预算20,838.55万元，比上年减少1,033.28万元，下降4.72%，主要原因是2022年跨年项目已完成，本年预算安排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3.1万元，比上年减少16.3万元，下降33%，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更新执法执勤车辆计划，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6.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16.3万元，下降33.4%，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更新执法执勤车辆计划，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接待费0.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40.81万元，比上年增加281.75万元，增长78.47%，主要原因是增加环卫作业设备投入，提高机械化作业率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72.4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71.2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1.7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479.4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812.6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5,022.63平方米，车辆1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71.26万元，主要是更新辖区内环卫作业设备及垃圾分类专用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越秀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项目	9639.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推进生活垃圾收运体制改革，以全覆盖、标准化、品质化、智能化为着力点，建立“政府监管、企业运作、全链覆盖、专业服务”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体系，全面落实垃圾分类收运要求，全面改善城市卫生环境；高标准保持全区河涌、护栏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越秀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评价竞争性资金	1363.63	通过实施本项目，充分利用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工作竞争性资金，进一步提升本区城乡环境建设工作标准，加快推动环卫保洁精细化、街面秩序规范化和市容景观品质化。
穗财建[2023]83号2024年越秀区年度结余垃圾处理包干经费	718.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和源头减量，将年度分类减量目标分解到各街道，力争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上水平、走前列，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中当好示范和表率。
穗财建[2023]77号2024年越秀区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566.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充分利用市环卫补助专项资金，进一步提升本区城乡环境卫生工作标准，加快推动环卫保洁精细化、环卫设施建设管养规范化、重点区域环卫质量品质化，全面提升民众满意度。
拆违支出	50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规范我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秩序，源头遏制违法建设；进一步完善查控工作机制，指导各街道开展违法建设查处；进一步压实责任，分类分步稳妥加快推进存量违法建设治理，完成市下达我区的拆违工作任务。清理禁设类型的户外广告和招牌，严控新建违法户外广告招牌，提升城市容貌和视觉景观效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